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园林　公告编号:2014-071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涂善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黎雅维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56,210,595.34	3,397,753,232.69	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69,098,225.19	2,175,669,857.95	8.8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1,686,393.01	28.77%	2,239,588,323.37	3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892,099.69	34.15%	255,085,918.09	3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447,840.32	43.69%	254,141,888.36	3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20,912,162.77	-2.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28.57%	0.46	3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28.57%	0.46	3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	0.33%	11.21%	1.4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8,386.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0,376.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7,752.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1,716.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08.81	
合　计	944,029.7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64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涂善忠	境内自然人	34.35%	192,000,000	192,000,000	质押	75,300,000
黄庆和	境内自然人	20.56%	114,900,000	91,800,000	质押	22,000,00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15,904,250	0		
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11,520,000	0		
钟良	境内自然人	1.32%	7,390,000	0		
曾伟雄	境内自然人	0.86%	4,800,000	3,600,000		
黄建平	境内自然人	0.69%	3,840,000	1,920,000		
叶劲枫	境内自然人	0.49%	2,720,000	2,640,000		
何高贤	境内自然人	0.37%	2,080,000	0		
万玲玲	境内自然人	0.34%	1,920,000	1,44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黄庆和	23,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100,00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904,250			人民币普通股	15,904,250	
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20,000	
钟良	7,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90,000	
何高贤	2,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0,000	
黄建平	1,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0,000	
曾伟雄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莫少威	1,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0,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万家共赢-兴业银行-万家共赢价值成长2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涂善忠、黄庆和、曾伟雄、叶劲枫均为普邦园林董事，万玲玲为普邦园林监事，广发信德委派陈重阳担任普邦园林董事，博益投资委派马嘉霖担任普邦园林监事。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822,848,805.79元，下降74.04%，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1)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加大了对工程流动资金的投入;(2)购买办公用房屋建筑物;(3)增加股权投资;三者共同影响所致。

2、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39,881,505.00元，增长77.23%，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增加票据结算，期末公司持有的未到期的票据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260,409,872.25元，增长39.93%，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所致。

4、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5,380,732.98元，增长61.72%，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预付的苗木货款、软件项目进度款增加所致。

5、应收利息较年初减少2,287,720.66元，下降94.24%，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收到定期存款利息所致。

6、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减少134,879,083.77元，下降72.28%，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收回保证金所致。

7、存货较年初增加521,602,063.35元，增长50.43%，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未结算款项工程项目增加及购入的苗木增加所致。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83,474,260.00元，主要是2014年9月份公司投资苏州枫彩集团所致。

9、长期应收款较年初增加19,297,318.52元，增长516.36%，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BT项目发生的成本增加所致。

10、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增加86,325,769.27元，增长142.95%，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对泛亚国际的投资增加所致。

11、固定资产较年初增加139,237,946.35元，增长156.21%，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财富世纪广场办公楼项目已完工投入使用，并由在建工程结转计入固定资产所致。

12、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120,593,760.01元，下降100.00%，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财富世纪广场办公楼项目已完工投入使用，并由在建工程结转计入固定资产所致。

13、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80,875,474.77元，增长167.43%，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购买办公用房屋建筑物的预付款所致。

14、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增加3,215,799.46元，增长32.14%，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计提的工资增加所致。

15、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15,542,562.72元，下降53.23%，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支付上年末计提的企业所得税所致。

16、应付利息较年初减少9,704,109.59元，下降39.15%，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支付公司债券的利息费用所致。

17、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35,126,537.16元，增长56.27%，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预提费用增加所致。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2,930,192.04元，下降32.32%，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城建达股权转让余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19、长期应付款较年初减少6,018,533.76元，下降100.00%，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城建达股权转让余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0、其他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增加801,304.27元，增长144.38%，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收到政府补助专项资金，相应增加递延收益所致。

21、未分配利润较年初增加193,598,558.09元，增长34.48%，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1、营业收入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618,011,526.31元，增长38.11%，主要是公司在保持原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争取到新的优质客户，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2、营业成本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480,415,335.95元，增长39.43%，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相应的营业成本增长所致。

3、营业税金及附加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17,250,761.30元，增长34.01%，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相应计提的税金及附加增长所致。

4、财务费用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15,008,531.36元，增长410.30%，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债券和短期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8,681,866.74元，增长378.36%，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6、投资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1,942,981.42元，增长3,141.13%，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投资联营企业的收益增加所致。

7、营业外收入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943,599.20元，下降32.30%，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8、营业外支出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410,919.82元，增长80.10%，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及原因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204,940,793.10元，下降217.26%，主要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收购泛亚国际、苏州枫彩集团支付的投资款和购置办公用房屋建筑物支付的款项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718,754,533.00元，下降117.21%，主要是:(1)上年5月份发行公司债券7亿元;(2)分配股利款;(3)支付公司债券利息费用;三者共同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涂善忠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2年03月16日	3年	正常履行
	涂善忠	限售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2年03月16日	在任董事期间	正常履行
	黄庆和	限售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2年03月16日	在任董事期间	正常履行
	涂善忠	除普邦园林及其控制的企业外，本人没有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人目前未开展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苗木种植、园林养护等业务，或其他与普邦园林及其控制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普邦园林及其控制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普邦园林及其控制企业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普邦园林，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普邦园林，以确保普邦园林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2012年03月16日	履职期间	正常履行
	涂善忠	承诺以现金方式认购不低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10%。如出现无其他投资人参与认购的情况，控股股东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的数量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中约定的发行股份数量上限8,784.06万股的10%，最终认购数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2014年3月26日	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	尚未开始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计划未来三年(2011年、2012年和2013年)，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	2011年11月28日	3年	履行完毕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计划未来三年(2012年、2013年和2014年)，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若公司业绩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红。	2012年08月17日	3年	正常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计划未来三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经营发展良好时，根据经营需要及业绩增长情况，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1、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2、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并考虑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2014年04月17日	3年	尚未开始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50.00%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6,582.15	至	45,727.69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0,485.1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全国市场布局基本成型，逐步延伸业务链及开始开级转型，对外投资将逐渐对公司产生利润贡献，业务增速稳定。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3年12月9日签署《关于泛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Earthasi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股份之买卖协议》及《认购协议》，约定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港币106,850,000元用于投资泛亚环境(国际)有限公司的100%间接控股股东泛亚环境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泛亚国际34%股权。具体详见公司2013年12月10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由香港全资子公司投资泛亚环境(国际)有限公司34%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57)。

公司已于2014年1月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投资付款，具体详见公司2014年1月23日披露的《关于完成对泛亚环境(国际)有限公司34%股权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4)。泛亚控股已向香港联交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IPO)的申请，并先后于港交所网站披露聆讯后资料集和招股说明书，具体详见公司2014年6月11日披露的《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37)和2014年6月13日披露的《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39)。

泛亚国际于2014年6月25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股份代号6128，上市后普邦园林持股比例调整至25.50%。

六、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需对以下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1、公司将原按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调至“其他综合收益”核算，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公司将原在“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列报调至“其他综合收益”列报，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的具体事项如下:

调整事项	报表项目	调整金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6月30日
将原在“资本公积”核算的因投资泛亚国际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追溯调整至“其他综合收益”核算。	资本公积	-	-853,534.56
	其他综合收益	-	853,534.56
将原在“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列报的项目，追溯调整至“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报。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删除本项目	删除本项目
	其他综合收益	101.45	29,125.93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之外，公司采用其他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伟雄

二〇一四年十月廿九日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园林　公告编号:2014-072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自2014年1月26日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将原按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调至“其他综合收益”核算，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公司将原在“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列报调至“其他综合收益”列报，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的具体事项如下:

调整事项	报表项目	调整金额(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6月30日
将原在“资本公积”核算的因投资泛亚国际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追溯调整至“其他综合收益”核算。	资本公积	-	-853,534.56
	其他综合收益	-	853,534.56
将原在“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列报的项目，追溯调整至“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报。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删除本项目	删除本项目
	其他综合收益	101.45	29,125.93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之外，公司采用其他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8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企业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8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有关规定，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准确、更可靠、更真实;公司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廿九日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园林　公告编号:2014-070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22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会议于2014年10月29日上年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马力达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监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廿九日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园林　公告编号:2014-069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22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14年10月29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马力达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将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和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廿九日

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CHALKIS CO., LTD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新中基　公告编号:2014-043号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曾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罗琼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968,096,034.96	2,705,446,225.64	2,705,446,225.64	-27.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55,517,200.77	45,777,102.41	137,024,647.14	524.3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9,038,461.34	-76.51%	280,287,644.27	-7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883,484.36	不适用	-49,106,031.6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199,380.16	不适用	-49,837,171.7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94,780,064.49	-417.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4	不适用	-0.063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01	不适用	-0.064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82%	减少43.47个百分点	-231.37%	减少185.72个百分点

附注:鉴于本公司在2012年度依法实施破产重整产生的股权收益适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若干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29号)相关规定，经主管税务机关确认并核准冲销2012年申报的企业所得税税款及滞纳金。上述减免税事项，为调整以前年度财务数据，对公司当期损益不构成直接影响。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咨询网上的2014-032号公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8.90	营业外收入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15,774.36	收到各类政府补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85,453.14	无法收回的坏账及罚款等
合计	731,140.12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219户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农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46%	119,243,804	0	无质押无冻结	0
新疆五家渠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7%	100,000,000	0	无质押无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50%	50,103,596	0	无质押无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二十一团	国有法人	2.95%	22,717,509	0	无质押无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七团	国有法人	2.86%	22,042,555	0	无质押无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五一农场	国有法人	2.63%	20,250,316	0	无质押无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4%	11,102,550	0	无质押无冻结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国有法人	0.92%	7,120,196	0	无质押无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军户农场	国有法人	0.72%	5,525,419	0	无质押无冻结	0
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国有法人	0.58%	4,479,977	0	无质押无冻结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农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19,243,804			人民币普通股	119,243,804	
新疆五家渠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103,596			人民币普通股	50,103,596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二十一团	22,717,509			人民币普通股	22,717,509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八十七团	22,042,555			人民币普通股	22,042,55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	20,250,316			人民币普通股	20,250,316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102,55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2,5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7,120,196			人民币普通股	7,120,196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军户农场	5,525,419			人民币普通股	5,525,419	
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4,479,977			人民币普通股	4,479,9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公司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科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同比变化	原因分析
应收票据	0.00	49,154.84	-100.00%	票据到期收回
预付款项	69,859,808.88	42,099,826.76	65.94%	预付供应商包装物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63,180,631.99	112,126,100.92	-43.65%	下属子公司法国普罗旺斯食品有限公司政产清算、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委托经营管理、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破产重整，上述各单位未纳入三季报合并报表范围。
长期股权投资	157,654,844.01	3,907,070.37	3935.12%	
固定资产	943,108,221.76	1,556,752,018.72	-39.42%	
无形资产	35,301,085.67	104,730,107.15	-66.29%	
长期待摊费用	54,142.73	228,068.99	-76.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5,995.04	1,332,135.85	-61.27%	
短期借款	271,000,000.00	531,131,216.49	-48.98%	
应付账款	784,115,467.06	153,244,282.48	411.68%	
预收款项	12,659,218.97	19,579,955.51	-35.35%	
应付职工薪酬	11,345,947.03	36,011,940.26	-68.49%	
应付利息	5,894,072.01	29,431,489.69	-79.97%	
其他应付款	149,549,463.90	1,877,619,905.86	-92.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145,464,219.03	-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3,844.37	271,758.92	-80.19%	
长期借款	68,460,000.00	132,973,037.19	-48.52%	
未分配利润	-825,021,917.47	-1,632,120,962.63	-49.45%	
其他综合收益	1,977,298.98	1,102,805.37	79.30%	
少数股东权益	-147,919,752.20	-300,662,504.56	-50.80%	
合并利润表项目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同比变化	原因分析
营业收入	280,287,644.27	938,184,855.25	-70.12%	下属子公司法国普罗旺斯食品有限公司政产清算、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委托经营管理、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破产重整，上述各单位未纳入三季报合并报表范围。
营业成本	249,430,960.36	817,028,786.70	-69.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72,474.94	3,806,827.34	-53.44%	
销售费用	32,970,686.58	84,848,281.15	-61.14%	
管理费用	28,047,634.02	126,009,196.08	-77.74%	
财务费用	20,741,970.76	64,523,725.21	-67.85%	
资产减值损失	1,421,202.48	14,697,694.58	-90.33%	
投资收益	-649,991.92	-498,519.44	30.38%	
营业外收入	4,644,021.68	8,172,501.24	-43.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06,031.66	-153,853,631.58	-68.08%	
少数股东损益	-5,082,451.16	-15,066,525.33	-66.27%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同比变化	原因分析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6,444,737.89	829,426,377.22	-72.70%	下属子公司法国普罗旺斯食品有限公司政产清算、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委托经营管理、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破产重整，上述各单位未纳入三季报合并报表范围。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317,108.02	98,549,005.94	-50.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377,934.83	551,561,048.99	-52.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273,859.58	102,446,930.06	-67.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14,046.14	32,081,657.58	-54.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86,828.91	269,975,785.82	-57.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65,000.00	-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789,535.73	3,136,234.56	1009.2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70,750,200.00	545,741,595.42	-32.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5,032,771.35	42,189,087.44	-40.67%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基蕃茄”)为公司的控股子公